審核2020-21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HAB136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0595)

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康樂及體育

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劉明光)

局長： 民政事務局局長

問題：

根據綱領1，康文署下年度提升現有體育設施使用率，相關措施詳情為何，涉及的人手和開支分別為何？由於2018年和2019年的運動場實際使用率為99%，難以再提升其使用率，署方會如何應對？有否估算體育及康樂設施5年計劃所落成的運動場，足以滿足市民使用運動場的殷切需求？如否，會否計劃增建更多運動場？

提問人：吳永嘉議員 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31)

答覆：

為鼓勵更多人使用體育設施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康文署)會繼續讓學校、受資助的非政府機構、年滿60歲市民和全日制學生在非繁忙時段以優惠收費使用設施，並讓殘疾人士服務機構在所有時段均享有收費優惠。此外，康文署會繼續提升體育設施水平，以及舉辦大型推廣計劃，例如全民運動日、同樂日、訓練班和比賽等活動，推廣使用轄下體育設施。康文署通過調配現有資源持續推行上述措施，因此並無推行有關措施所涉人手及開支的獨立分項數字。

康文署轄下運動場會供團體租用舉辦運動會及田徑訓練，亦會開放予公眾進行緩步跑，有關設施一直甚受歡迎。政府在規劃新的體育設施和改善現有設施時，除了參考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外，也會考慮其他相關因素，包括現時在全港和地區層面所提供的體育設施、體育發展的政策目標、現有設施的使用率、人口變化、區議會的意見、可供使用的土地和技術可行性。2017年1月的《施政報告》公布，政府計劃推展2個運動場項目，亦為

改善2個運動場項目進行可行性研究。康文署會繼續探討提供更多運動場設施的可行性。

－ 完 －